

# 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量化智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6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3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4,977,887.56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利用量化投资模型，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量化方法进行投资，通过数量化选股模型进行个股选择。在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将结合风险模型及优化，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强调投资纪律、降低随意性投资带来的风险，力争获取长期稳定的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翟爱东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95566
传真		021-61095556	010-66594942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abc-ca.com">http://www.abc-ca.com</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2,408,880.00
本期利润	-95,308,619.2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1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7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97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5,100,677.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25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生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满一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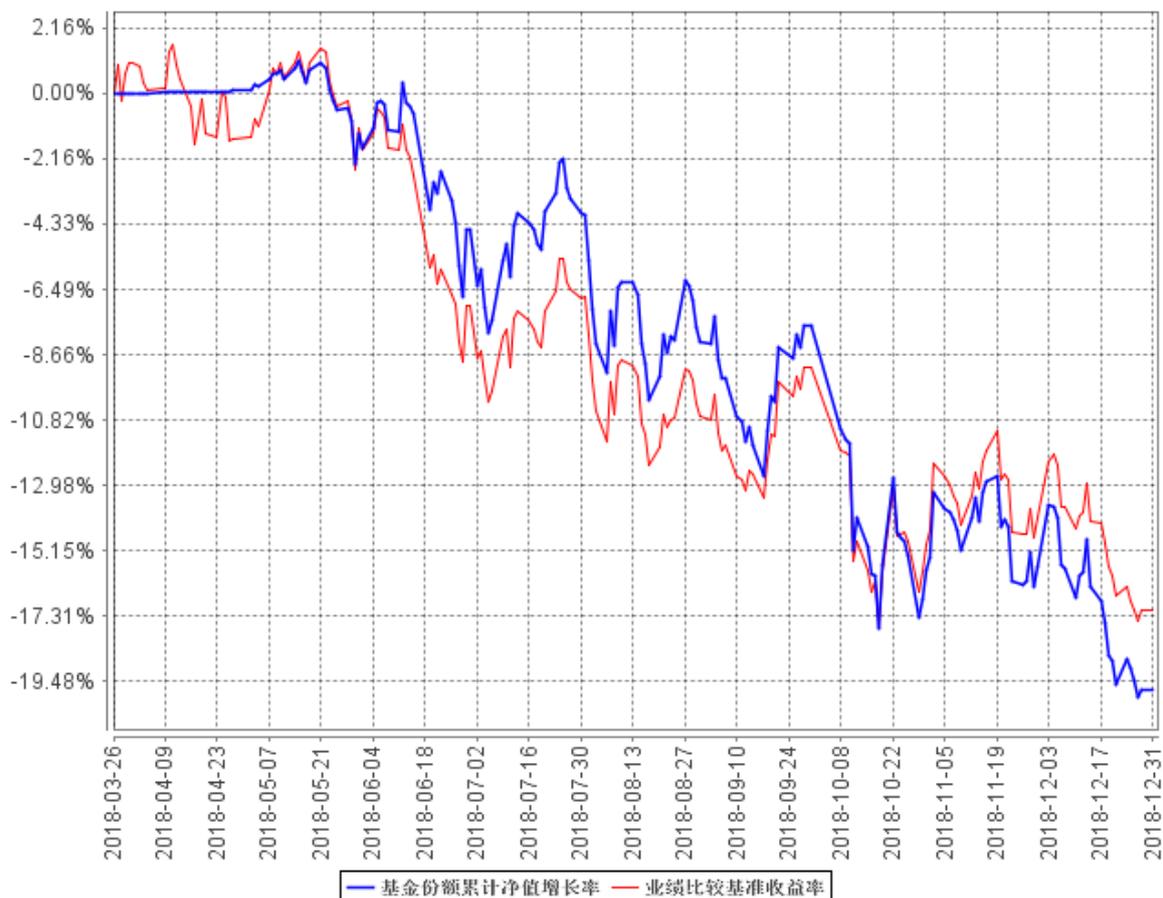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06%	1.36%	-8.82%	1.24%	-4.24%	0.12%
过去六个月	-15.96%	1.22%	-10.86%	1.11%	-5.10%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75%	1.07%	-17.10%	1.03%	-2.65%	0.04%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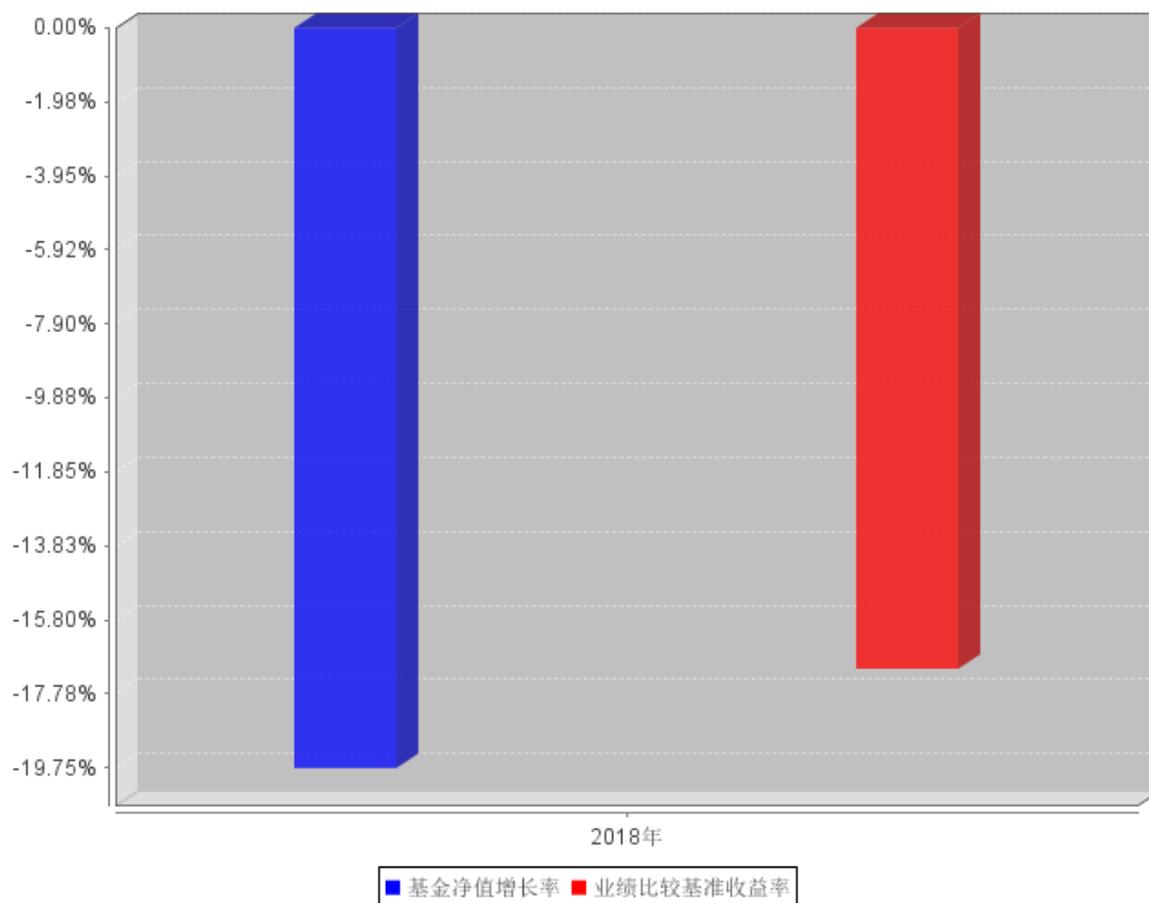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满一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及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折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无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8 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 33.33%，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金超先生。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 46 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穗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日日鑫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金安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尖端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农银汇理永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年3月26日	-	11	硕士研究生。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研究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主办人，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以及公平交易控制的内容、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识别、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三个步骤来保证公平交易。事前识别的任务是制定制度和业务流程、设置系统控制项以强制执行公平交易和防范反向交易；事中控制的工作是确保公司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行为控制在事前设定的范围之内，各项业务操作根据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事后检查公司投资行为与事前设定的流程、限额等有无偏差，编制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报告，分析事中控制的效果，并将评价结果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沪深 A 股市场大幅下挫，主要指数全线下跌，除红利指数和上证 50 外，其余指数跌幅均超过 20%。受地产政策放松预期、经济增长提速预期等的影响，1 月份市场在地产、银行等行业的带领下快速拉升，进入 2 月后受海外市场大幅下挫等影响 A 股市场快速回调，抹掉 1 月的涨幅；3、4 月份由于受到中兴通信被制裁、资管新规出台严监管预期等的影响，投资者风险偏好下降，市场出现了小幅下跌。4 月中下旬央行进行了降准、资管新规也在月底落地，投资者追捧一季报业绩较好的消费板块，食品饮料等行业录得较大涨幅，带动市场 5 月小幅上涨。但由于 5 月的金融数据较差，市场开始担心经济下行，6 月初中美贸易摩擦继续升温，带动市场下跌，随后股权质押风险逐步暴露、扩散，同时伴随人民币贬值幅度较大，投资者信心急剧下降，市场大幅下跌。7 月在货币政策放松、去杠杆节奏放缓等政策转向预期的影响下市场有所企稳，相关行业（钢铁、建筑、建材、银行等）取得一定涨幅。8 月在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经济下滑预期、部分代表公司中报业绩不及预期等因素的影响下，市场再次大幅下挫。9 月前半个月市场继续下跌；后半个月，减税等改革预期提升市场风险偏好，同时伴随外资流入（受 MSCI 考虑提高 A 股因子权重，富时罗素宣布 2019 年纳入 A 股等影响），市场经历一波反弹，上证 50 等大盘指数反弹较多，前期调整较多的食品饮料和医药等涨幅较大。10 月受经济下行、美联储紧缩、海外市场大跌、人民币贬值等因素影响，沪深 A 股市场大幅下挫，各指数跌幅较大；大盘指数、金融板块跌幅相对较小。11 月受支持民营经济座谈会、中央政治局会议、资本市场改革等一系列金融、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改革预期升温，风险偏好提升，同时伴随着利率的下降，市场小幅反弹，中证 1000 和创业板涨幅靠前；银行、部分周期行业表现较差。12 月受经济下滑和业绩下调等影响，市场再次大幅下挫，仅通信和休闲服务微涨。

从各因子表现来看，价值因子表现优异（仅 3 月表现较差），质量因子表现较好（上半年表现非常好，下半年表现较差），在市场整体处于下跌趋势、风险偏好大幅下降的情形下，投资者追逐安全性、确定性，避险需求较高；反转因子、流动因子、波动因子也表现较好（特别是 4 季度表现优异），小盘因子和成长因子表现一般。

本基金采用量化多因子选股的方法进行管理，选股模型中价值因子、质量因子、动量因子、

分析师行为因子等的权重较高。整体来看，基金一头一尾表现较差，中间表现较好。量化智慧动力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封闭期主要投资协议存款；4 月 26 日开始股票投资，前期采用 cppi 策略缓慢建仓，仓位较低，没有能够快速提高仓位，在 5 月上中旬的市场上涨中没有能够积累较高的收益，而在 5 月下旬逐步把仓位加了上来，在随后的回调中造成了一定的亏损。基金在 6-9 月表现较好，一方面由于对市场中期走势比较谨慎，仓位一直在 70%至 80%；另一方面由于选股模型中的价值因子和质量因子权重较高，而价值、质量、低波动等因子在该期间表现较好，选股模型中的因子权重较好的契合了当时的市场风格，在市场大幅下跌的 6 月和 8 月，基金表现显著好于同类基金，基金在期间积累了一定的超额收益。基金在 10 月下旬至年底表现较差，随着市场的下跌和宏观经济的走弱，国家各部门在 10 月下旬先后出台了成立纾困基金、支持民营经济、减税等支持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的政策措施，市场出现了一定的反弹，特别是市场风格出现了快速的切换，先前表现较好的质量因子、盈利因子等出现了一定的回撤，而小盘因子、反转因子的表现异常突出。由于对市场的风格切换不够敏感（一方面是由于组合前期主要靠价值因子、质量因子等获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惯性心理导致反应迟钝；另一方面由于对风格转向的判断信心不是很足，导致了犹豫），没能及时降低模型中质量因子、盈利因子的权重，没有及时增加小盘因子、反转因子的权重，导致基金的同期表现落后于同类基金。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802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7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10%。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宏观经济方面：目前宏观经济依然处于下行趋势，在一系列改革开放政策的支持下，下行幅度可控；信贷、社融等金融数据有望在上半年企稳，从而可以期待经济在下半年企稳。企业盈利方面：2019 年基本面趋势大概率继续回落，2019 年非金融石油石化收入增速、ROE 都将回落，净利润增速有较大概率负增长，节奏上，A 股盈利增速有望前低后高。流动性方面，无风险利率方向向下，但道路曲折（美联储加息预期和国内通胀预期可能存在阶段性扰动）；金融条件相对 2018 年的从紧将有较大幅度的改善，随着一系列财政金融政策的推行，宽货币有望逐步走向宽信用。政策友好程度有望大幅提升，随着 2018 年 4 季度各项政策的出台，政策底预期已经出现，而 2019 年上交所将推出科创板，鼓励创新和直接融资，友好政策有望支撑市场风险偏好。外资有望继续流入，2018 年 A 股先后纳入明晟 MSCI 全球新兴市场指数、富时罗素指数，虽然市场不断下调、但不改外资流入趋势，已有千亿级规模增量资金进入 A 股，外资已成为

A 股市场的重要参与者，而 2019 年 A 股纳入明晟 MSCI 的权重系数有望从 5%提高至 20%。目前 A 股市场估值处于历史低位，底部特征明显，极高的隐含股权风险溢价 ERP 已经较大程度的反映了经济下滑、改革开放不畅、外部环境恶化等不利因素的悲观预期。

整体上，我们认为 A 股市场经历了 2018 年的大幅下挫，估值大幅下降，2019 年市场大幅下跌的概率较小，有望震荡企稳，而阶段性、结构性的机会将显著增加，投资策略上我们将更加积极主动。仓位方面，我们将保持中性偏积极的仓位，在某些时间段（如基本面验证空窗期 + 无风险利率回落 + 改革预期发酵 + 海外市场配合的时间窗口）我们将积极提高仓位；板块配置方面：一方面着重配置部分估值较低、业绩展望较好、风险释放较为充分的行业，另一方面积极关注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同时受政策支持且景气度较高的新经济，如 5G、光伏风电、游戏、新能源汽车和军工；选股模型中着重配置价值因子、盈利动量因子、成长因子，适当增加小盘因子的暴露。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

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6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即本基金本年无应分配利润。

2. 报告期内没有实施过利润分配。

3. 本报告期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1745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农银量化</p>

	<p>智慧混合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农银量化智慧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都晓燕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b>资 产：</b>	
银行存款	41,712,446.39
结算备付金	5,032,058.24
存出保证金	97,38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8,906,687.04
其中：股票投资	283,885,691.4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020,995.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4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185,393.95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9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371,334,570.74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b>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4,621,561.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7,617.82
应付托管费	81,269.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36,025.92
应交税费	1.01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407,416.81
负债合计	6,233,892.85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454,977,887.56
未分配利润	-89,877,20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100,67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1,334,570.74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8025 元，基金份额总额 454,977,887.56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84,577,616.94
1. 利息收入	3,353,551.2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124,292.55
债券利息收入	110,637.3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18,621.32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6,049,399.9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2,606,716.5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331,474.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6,225,842.5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99,739.2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17,970.98
<b>减：二、费用</b>	<b>10,731,002.29</b>
1. 管理人报酬	5,630,541.00
2. 托管费	938,423.53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3,731,066.91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35.79
7. 其他费用	430,935.0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5,308,619.23</b>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5,308,619.23</b>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45,714,692.96	-	745,714,692.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308,619.23	-95,308,619.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90,736,805.40	5,431,409.56	-285,305,395.8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550,674.68	-772,757.16	10,777,917.52
2. 基金赎回款	-302,287,480.08	6,204,166.72	-296,083,313.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4,977,887.56	-89,877,209.67	365,100,677.89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许金超	_____ 刘志勇	_____ 丁煜琼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第 152 号《关于准予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745,299,083.5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21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745,714,692.9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15,609.4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债、央票、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其中: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6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x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x25%。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

计亏损)。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7.4.8.2 关联方报酬

#####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630,541.0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093,250.8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当年天数。

#####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38,423.5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当年天数。

##### 7.4.8.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支付给各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3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活期存款	41,712,446.39	707,383.23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4.9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860	紫金银行	2018年12月20日	2019年1月3日	新股流通受限	3.14	3.14	15,970	50,145.80	50,145.8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030	中信证券	2018年12月25日	公告重大事项	16.01	2019年1月10日	17.15	379,500	6,584,707.00	6,075,795.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1) 公允价值

##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77,759,750.64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1,146,936.4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83,885,691.44	76.45
	其中：股票	283,885,691.44	76.4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20,995.60	1.35
	其中：债券	5,020,995.60	1.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400,000.00	9.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744,504.63	12.59
8	其他各项资产	283,379.07	0.08
9	合计	371,334,570.74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264,176.00	1.1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61,164,592.44	44.1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71,816.00	0.29
E	建筑业	60,727.90	0.02
F	批发和零售业	2,424,200.00	0.6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88,136.00	0.6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602,851.10	5.64
J	金融业	40,784,985.40	11.17
K	房地产业	30,384,410.60	8.3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54,485.00	0.2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60,890.00	0.2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793,208.00	0.7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231,213.00	4.45
S	综合	-	-
	合计	283,885,691.44	77.76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37,076	13,299,963.60	3.64
2	000002	万科 A	379,780	9,046,359.60	2.48
3	600276	恒瑞医药	144,100	7,601,275.00	2.08
4	600048	保利地产	590,800	6,965,532.00	1.91
5	600036	招商银行	266,809	6,723,586.80	1.84
6	600030	中信证券	379,500	6,075,795.00	1.66
7	300144	宋城演艺	282,400	6,029,240.00	1.65
8	600519	贵州茅台	10,162	5,995,681.62	1.64
9	300146	汤臣倍健	337,300	5,730,727.00	1.57
10	601818	光大银行	1,532,846	5,671,530.20	1.5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9,561,987.45	5.36
2	600030	中信证券	18,200,156.00	4.98
3	601328	交通银行	16,190,804.00	4.43
4	000651	格力电器	14,320,089.76	3.92
5	000002	万科 A	13,368,329.80	3.66

6	600104	上汽集团	13,024,932.56	3.57
7	600276	恒瑞医药	12,705,102.82	3.48
8	600031	三一重工	12,395,545.20	3.40
9	601398	工商银行	12,394,018.00	3.39
10	600519	贵州茅台	12,244,476.06	3.35
11	002027	分众传媒	11,751,111.62	3.22
12	600048	保利地产	11,726,454.92	3.21
13	600160	巨化股份	11,591,404.32	3.17
14	601939	建设银行	11,285,975.00	3.09
15	002415	海康威视	11,202,731.38	3.07
16	600585	海螺水泥	11,042,212.97	3.02
17	601601	中国太保	10,964,674.01	3.00
18	600426	华鲁恒升	10,697,935.11	2.93
19	000333	美的集团	10,592,008.08	2.90
20	601100	恒立液压	10,311,943.60	2.82
21	601998	中信银行	10,183,144.00	2.79
22	600036	招商银行	9,774,433.15	2.68
23	600737	中粮糖业	9,483,830.68	2.60
24	300251	光线传媒	9,451,514.00	2.59
25	000768	中航飞机	9,265,767.92	2.54
26	600660	福耀玻璃	8,989,058.06	2.46
27	300144	宋城演艺	8,765,267.00	2.40
28	600566	济川药业	8,717,028.00	2.39
29	000568	泸州老窖	8,235,823.46	2.26
30	600681	百川能源	8,214,877.56	2.25
31	000338	潍柴动力	8,165,310.00	2.24
32	600567	山鹰纸业	8,145,659.00	2.23
33	000789	万年青	8,005,729.98	2.19
34	601088	中国神华	7,952,344.70	2.18
35	600352	浙江龙盛	7,943,138.66	2.18
36	300558	贝达药业	7,939,579.00	2.17
37	603568	伟明环保	7,902,538.91	2.16
38	000977	浪潮信息	7,771,145.27	2.13
39	601688	华泰证券	7,695,106.00	2.11
40	000547	航天发展	7,679,595.37	2.10
41	000858	五粮液	7,667,423.35	2.10

42	600887	伊利股份	7,590,054.72	2.08
43	002001	新和成	7,522,694.98	2.06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328	交通银行	13,138,150.10	3.60
2	002027	分众传媒	11,994,037.33	3.29
3	600104	上汽集团	11,572,081.74	3.17
4	601398	工商银行	11,112,932.12	3.04
5	601601	中国太保	10,360,178.62	2.84
6	600160	巨化股份	10,292,467.80	2.82
7	600030	中信证券	10,136,255.38	2.78
8	601998	中信银行	9,863,950.90	2.70
9	601939	建设银行	9,847,326.15	2.70
10	601100	恒立液压	9,782,124.10	2.68
11	002415	海康威视	9,531,058.84	2.61
12	600737	中粮糖业	9,363,319.00	2.56
13	000768	中航飞机	9,153,561.39	2.51
14	600660	福耀玻璃	8,903,401.48	2.44
15	300251	光线传媒	8,856,449.36	2.43
16	603568	伟明环保	8,436,946.83	2.31
17	600681	百川能源	7,769,193.97	2.13
18	000338	潍柴动力	7,761,772.00	2.13
19	601088	中国神华	7,751,867.84	2.12
20	000651	格力电器	7,657,196.58	2.10
21	000789	万年青	7,605,807.66	2.08
22	600352	浙江龙盛	7,530,349.05	2.06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479,831,509.1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100,419,865.8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20,995.60	1.3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20,995.60	1.3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20,995.60	1.38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 1701	49,990	5,020,995.60	1.38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2018 年 2 月 12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行政处罚(银监罚决字[2018]1 号)。处罚书指出: 招商银行存在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及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等问题, 对招商银行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

2018 年 12 月 7 日, 银保监会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0 号), 指出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原则、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等 6 项违法违规行为并, 并对其给予没收违法所得和罚款的行政处罚。

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7,386.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5,393.95
5	应收申购款	599.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3,379.07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030	中信证券	6,075,795.00	1.66	公告重大事项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5,738	28,909.51	840,523.95	0.18%	454,137,363.61	99.82%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0.00	0.0000%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3月26日）基金份额总额	745,714,692.9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1,550,674.68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02,287,480.0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4,977,887.5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4 月 3 日新任刘志勇先生为副总经理；原董事长于进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离任，同日由许金超先生代理董事长职位。上述变更均事先经基金管理人相关董事会决议通过，向监管机构进行了备案并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进行了公告。

报告期内，2018 年 8 月，刘连舸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的诉讼。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6 万元，该会计师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稽查或处罚情况。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2	2,578,770,277.35	100.00%	2,401,600.08	100.00%	-

注：1、交易单元选择标准有：

- (1)、实力雄厚,注册资本不少于 20 亿元人民币。
- (2)、市场形象及财务状况良好。
- (3)、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最近一年未因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国家监管部门的处罚。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能够满足基金高效、安全运作的通讯条件。
- (5)、研究实力较强,具有专门的研究机构和专职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

公司研究部、投资部、投资理财部分别提出租用交易席位的申请,集中交易室汇总后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席位租用协议到期后,研究部、投资部、投资理财部应对席位所属券商进行综合评价。总经理办公会议根据综合评价,做出是否续租的决定。

2、上述交易单元均为本报告期内新增交易单元,本报告期内无剔除交易单元。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11,230,586.59	100.00%	5,950,200,000.00	100.00%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东会有关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00,001 元增加至人民币 1,750,000,001 元，增加注册资本后，本公司股东及股东出资比例均保持不变。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述增资事项同步修改了公司章程中的有关内容。上述增资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上述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长于进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离任，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自 2018 年 12 月 4 日起由总经理许金超先生代任董事长职位。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